

# 中華工程仲裁協會 106 年度第二期工程仲裁實務研討講習會

## 【招生簡章】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法務部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工程仲裁協會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律師公會工程法委員會、中華民國會計師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會計師公會、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。
- 四、時間：106 年 12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13:30~17:00。
- 五、地點：高雄市建築師公會大會議室（807 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366 號 23 樓）。
- 六、費用：每人 400 元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依報名順序，額滿為止（報名截止日期 12 月 22 日）※未達 20 人則取消辦理；即日起填妥報名表，連同繳費單據影本傳真或寄回本會。

(二)網路報名：<https://goo.gl/forms/umOtRog2v7HfsGAO2>

(三)聯絡電話：02-8712-3368

傳 真：02-8712-8186

地址:台北市南京東路四段 25 號 8 樓

網址：<http://www.cciaa.org.tw/>，E-MAIL：[pi@nibt.org.tw](mailto:pi@nibt.org.tw)
- 八、繳費方式：電匯：彰化銀行光隆分行，帳號：5345-01-002330-00  
戶名：社團法人中華工程仲裁協會。

### 九、研討會內容：

依仲裁法第 8 條第 3 項規定：『仲裁人已向仲裁機構申請登記者，應參加仲裁機構每年定期舉辦之講習；未定期參加者，仲裁機構得註銷其登記』及依仲裁人訓練講習辦法第 14 條規定：『仲裁人應參加前條之講習，每次講習時間，至少為 3 小時，至多不超過 12 小時。每 3 年應參加講習至少 2 次。仲裁人參加講習，不以其所登記仲裁機構主辦者為限』。

為維持本會仲裁品質及充實仲裁人識能，本次講習內容以實務為題材作深入探討，並敦聘工程及法律仲裁實務豐富之鄧穎懋教授(義守大學國際商務系副教授兼國商系主任/美國維爾培索大學法學博士)及黃忠發教授(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土木系助理教授/國立中央大學土木系營建管理博士)擔任講師。

**中華工程仲裁協會 106 年度第二期工程仲裁實務研討講習會課程表**  
日期:106 年 12 月 22 日(星期五)下午

時 間	主 題	主 講 人	主 持 人
13：25-13：30	報 到		
13：30-13：40	主 席 致 詞	鄒純忻 理事長	
13：40-15：10	仲裁理論與實務經驗分享	鄧穎懋 教 授	鄒純忻 理事長
15：10-15：20	休 息		
15：20-16：50	仲裁人及程序應注意重點	黃忠發 教 授	鄒純忻 理事長
16：50-17：00	綜 合 討 論		
備 註	本會發給參訓證明書及積分證明。		

----- ✂ ----- ✂ -----  
**中華工程仲裁協會 106 年度第二期工程仲裁實務研討講習會報名表**

姓名		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
聯絡方法	電話：	傳真：	行動電話：		
	地址：				
	E-mail： (郵件信箱請確認，開課前寄送講義，為響應環保請自行印出或使用電子檔案)				
單 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聯式發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聯式發票，統編：		抬頭：	
發票於講習當天領取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會登記之仲裁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本會登記之仲裁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會會員代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律師公會會員(請檢附會員證影本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計師公會會員(請檢附會員證影本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師公會會員(請檢附會員證影本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土木技師公會會員(請檢附會員證影本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務、工程或公務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請自備環保杯, 會場不提供紙杯)					
現職/服務機關：					

**※報名截止日期:106 年 12 月 22 日**

## 匯款單回傳表

單位：	姓名：
<p>匯款單黏貼處</p>	

請傳真至本會 02-8712-8186，以利確認。